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5-98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12月30日(星期三)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2月29日15:00—2015年12月30日15:00。其中: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29日15:00至2015年12月30日15:00。

2、召开地点:公司主楼V1-02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关锡友董事长

6、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80名,代表股份242,472,2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68%。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的股东共277名,代表股份10,963,5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32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方式。

(二)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385,736股,反对2,516,993股,弃权11,80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78.78%。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9,385,736股,反对2,516,993股,弃权11,80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78.78%。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二〇一五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9,427,486股,反对649,906股,弃权1,837,137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79.13%。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9,427,486股,反对649,906股,弃权1,837,137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79.13%。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此次股东大会由辽宁宏茂律师事务所指派张俊、蒋颖 律师进行了见证。见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并出具了《辽宁宏茂律师事务所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述议案内容分别详见2015年12月1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公司第7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15-94/2015-95号公告。

四、备查文件: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指数熔断实施期间调整旗下相关基金开放时间的公告

2015年12月4日,经中国证监会同意,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正式发布指数熔断相关规定,并将于2016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相关交易规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指数熔断机制实施后公募基金行业相关配套工作安排的通知》以及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现就指数熔断实施期间旗下相关基金开放时间调整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相关交易规则的规定触发不可恢复的指数熔断,即指数熔断至15:00且当日不再恢复交易。

触发可恢复的指数熔断,相关基金的开放时间不做调整,不适用本公告。

二、适用基金范围

(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需实施指数熔断的基金(含ETF联接基金)。

(二)基金合同中明确规定参与境内股票等权益类品种投资的开放式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三)基金合同中明确规定参与境内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以及交易所认定的其他证券品种的债券型基金。

(四)中国证监会、相关交易所另有规定以及基金管理人公告的其他需调整开放时间的基金。

(五)未来本公司旗下如有新增适用指数熔断机制的基金,应以本公司届时披露的相关公告或基金法律文件为准。

三、具体业务规则调整

(一)当触发不可恢复的指数熔断时(含开盘竞价阶段),当日指数熔断时点(包括该时点所在的整个分钟)至15:00间提交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或转换业务申请(以下简称"交易申请")基金管理人均不予接受,采用全部确认失败的方式处理。

(二)触发不可恢复的指数熔断当日为旗下相关基金定期开放日的最后一日的,定期开放日顺延至下一正常交易日。

(三)指数熔断时点之前提交的有效交易申请,视为指数熔断当日的交易申请办理。

(四)对指数熔断跨越14:57导致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间不一致的,基金的开放时间调整将遵循孰早的原则,即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时间调整基金的开放时间。

(五)相关交易所实际发生指数熔断导致提前停止交易当日,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官方网站发布公告,说明当日交易申请等业务实际办理时间的变化等事项。具体基金当日交易申请等业务办理时间的处理方式应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的内容为准。

(六)指数熔断触发后,基金管理人在综合考虑跨品种、跨市场及跨境套利等因素的基础上,为保护长期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自律规则的规定,暂停办理基金申购、赎回业务。

四、重要提示

(一)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未来指数熔断机制相关规则的变化情况以及旗下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对指数熔断机制适用的旗下相关基金范围以及相关具体业务规则安排进行相应的调整,并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二)指数熔断触发后,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延缓支付基金赎回款。

(三)投资者在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详情: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8118

网址:http://www.guodu.com

或前往本公司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基金投资风险,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基金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指数熔断期间旗下基金业务安排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发布的指数熔断相关规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指数熔断机制实施后公募基金行业相关配套工作安排的通知》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等的规定,在指数熔断导致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等情况下,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将对相关类别基金的开放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指数熔断当日恢复交易的情形

当发生指数熔断且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均恢复交易的,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公募基金的开放时间均不进行调整。

二、指数熔断至收盘的情形

当发生指数熔断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指数熔断至收盘的,不同类型基金开放时间将依据基金的情况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货币市场基金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名单见附件1)的开放时间不受指数熔断的影响,基金开放时间不进行调整。

(二)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办理时间将按上市交易所在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届时发布的公告执行。

(三)除上述基金外的股票型基金(不含ETF)、混合型基金及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中包含指数熔断品种的债券型基金和其他基金(基金名单见附件2),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旗下基金的流动性情况,就申赎处理方式行公告说明,原则上开放时间调整如下,具体操作以当日公告为准:

1、若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指数熔断且熔断至收盘的,当日基金申购赎回开放时间截至当日最后一次实施指数熔断的起始时间。即:(1)对当日交易所实际收盘(指发生熔断且熔断至收盘的起始时间,下同)前提交的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投等业务(以下简称"申赎类业务")申请,按当日的申请处理。(2)对当日交易所实际收盘后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按如下规则处理:对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按下一开放日的申请处理,投资者可于下一开放日办理上述申请的撤单;对通过代销机构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如代销机构当日将交易所实际收盘后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上传给本基金管理人的,此类申请将全部确认失败;如代销机构于下一日将交易所实际收盘后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上传本基金管理人的,此类申请将按下一开放日的申请处理,投资者可于下一开放日办理上述申请的撤单,本基金管理人或销售机构另有公告的除外。

2、若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于交易日的9:30开始实施熔断,除基金合同另有约定或本基金管理人另有公告外,按照以下规则处理:(1)投资者前一交易日开放时间后至当日9:30期间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按当日的申请处理;(2)投资者当日9:30之后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按下一开放日的申请处理。

3、对于沪深证券交易所因熔断规则导致收市时间不一致的按照孰早原则执行,即当日两交易所较早收市的时间为基金当日开放时间的截止时间。

4、基金认购申请和分红方式变更等业务不受上述开放时间调整的影响。

本基金管理人将在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定期更新时,对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更新。

重要提示:

1、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指数熔断且指数熔断至收盘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在公司网站及时发布相关公告,说明受指数熔断影响的相关基金当日申购赎回等业务实际办理时间的变化等事项。

2、依据目前相关交易所的规则,指数熔断期间交易所继续接受基金的场内申购赎回申报,但申请应当以登记结算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因此,上述申购赎回申请在指数熔断发生期间,存在被确认失败的可能,敬请投资者注意。

3、若未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指数熔断规则发生变化或其他特殊情况,本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时间调整方案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当发生指数熔断时,本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延缓支付基金赎回款,敬请投资者注意。

5、未来本基金管理人新增的场内和场外基金,在发生指数熔断时的配套安排措施参照本公告规则执行,如未来基金在指数熔断期间存在特殊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6、投资人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1000-89(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ryuantafund.com了解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附件一:

华润元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润元大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

附件二:

华润元大富时中国A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润元大医疗保健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润元大信息传媒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润元大中创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联接基金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因实行指数熔断机制调整旗下基金开放时间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沪深交易所")及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以下简称"中金所")发布并将于2016年1月1日实施的指数熔断规则规定,当沪深300指数当日涨跌达到或超过5%的,指数熔断15分钟;当沪深300指数当日涨跌达到或超过7%的,指数熔断至15:00。触发熔断时,交易所(含沪深交易所及中金所,下同)上市股票及股票相关品种均暂停竞价交易,股指期货所有产品暂停交易,新股发行、配股、投票等非交易业务可以正常申报,国债期货交易正常进行。若指数熔断持续至15:00,相关证券当日不进行大宗交易。

因实行指数熔断机制而导致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发生变化,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依据交易所关于指数熔断的相关规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指数熔断机制实施后公募基金行业相关配套工作安排的通知》及本公司旗下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对本公司旗下基金自2016年1月1日起的开放时间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一、未发生指数熔断情形

如开放日未触发指数熔断情形,本公司旗下基金开放时间不进行调整。投资人可在沪深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截止时间为15:00)提交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投业务(以下简称"申赎类业务")申请。本公司将按当日申请处理,以申请日基金份额净值作为申赎价格。投资人于开放日15:00后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本公司将按下一开放日申请处理,以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作为申赎价格。

二、指数熔断当日恢复交易的情形

如开放日触发指数熔断情形,交易所实行熔断,至收盘前已恢复交易的,本公司旗下基金开放时间不进行调整。投资人于熔断期间(即发生熔断的起始时间至交易所收盘时间,下同)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不受影响。投资人于开放日15:00前提交的申请,本公司将按当日申请处理,以申请日基金份额净值作为申赎价格。投资人于开放日15:00后提交的业务申请,本公司将按下一开放日申请处理,以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作为申赎价格。

三、指数熔断至收盘未恢复交易的情形

如开放日触发指数熔断情形,交易所实行熔断,至收盘仍未恢复交易的,当日本公司旗下基金开放时间截至当日实施指数熔断的起始时间。如当日发生多次熔断的,以最后一次实施指数熔断的起始时间作为基金开放截止时间。

1、投资人于熔断前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不受影响,本公司将按当日申请处理,以申请日基金份额净值作为申赎价格。

2、投资人于熔断期间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本公司将拒绝接受,确认申请失败。投资人可以于下一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内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系统)或代销渠道(各代销机构网点)重新提交申赎类业务申请,本公司将按下一开放日申请处理,以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作为申赎价格。

3、对于沪深交易所因熔断规则导致收市时间不一致的,按照孰早原则执行,即以当日沪深交易所两者较早收市的时间为基金当日开放时间的截止时间。

四、实行指数熔断机制导致的基金开放时间调整,不影响基金认购申请和分红方式变更。

五、指数熔断调整开放时间适用的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以下基金在触发指数熔断情形下,遵循上述基金开放时间调整规定:

1、红塔红土盛世普益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743)

2、红塔红土盛金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283,C类基金代码001284)

3、红塔红土优质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673,C类基金代码001674)

本公司将在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定期更新时,对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更新。

今后,本公司如有新发基金,凡新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中包含沪深交易所上市交易品种(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除外)及中金所上市交易品种(国债期货除外)的,在触发指数熔断情形时,开放时间参照上述规则执行。

重要提示:

1、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指数熔断且指数熔断至收盘的,本公司将在公司网站及时发布相关公告,说明受指数熔断影响的相关基金当日申购赎回等业务实际办理时间的变化等事项;如果届时发布的公告涉及具体基金当日申购赎回等业务办理时间处理方式与上述处理方式不一致的,以届时公告为准。

2、若未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指数熔断规则发生变化或其他特殊情况,本公司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时间调整方案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当发生指数熔断至收盘未恢复交易时,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延缓支付基金赎回款。对投资人于熔断期间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本公司将采取全部确认失败处理,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处理对赎回款项到账时间的影响。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众禄金融",原名为"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众禄金融网上交易、手机APP申购开放式基金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详情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二、优惠活动期限

自2015年12月31日起,具体优惠活动的截止日期以众禄金融官方网站所示相关公告为准。

三、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众禄金融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下述基金,本公司将不对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众禄金融官方公告为准。

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四、特别提示

1、本优惠活动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前端申购、定投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众禄金融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众禄金融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2、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3、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参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五、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可转债混合	340001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	340006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	340007
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有机增长混合	340008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	340009

●销售机构情况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801

法定代表人:薛峰

网站:http://www.zlfund.cn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678-0099(免长话)、021-38824536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xy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农业银行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协商,本公司决定在优惠活动期间,对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实行前端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详情如下:

一、适用范围及期限

自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起,通过农业银行基金销售系统新签约办理基金定投(含智能定投)的客户,定投申购成功扣款一次后,从第二次自动申购开始享有前端申购费率5折优惠;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活动期间,原网上银行、掌上银行单笔申购基金的申购费率8折优惠活动保持不变。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1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02(前端)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6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7
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8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9
兴全合润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406
兴全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07(前端)
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09(前端)
兴全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411
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12(前端)
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15(前端)

二、重要提示

1、本次活动仅对通过农业银行新签约办理基金定投(含智能定投)的,且已经定投申购成功扣款一次后的客户。是否为新签约客户及是否为首次定投扣款由农业银行系统判断。

2、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农业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9

网站:http:// www.abchina.com

2、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

网站:http://www.xy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回报投资者对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方便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经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于2016年1月1日起,对通过平安银行网上银行(含口袋银行,下同)、电话银行、橙子银行等自助终端渠道申购和定期定额方式(包括网上银行、橙子银行、电话银行和柜台)申购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者继续给予申购费率优惠,但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基金。

一、费率优惠活动时间

费率优惠活动自2016年1月1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平安银行及我司将另行公告。

二、参加优惠活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1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02(前端)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6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7
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8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9
兴全合润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406
兴全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407(前端)
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409(前端)
兴全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411

三、费率优惠方式

1、网上银行、电话银行及自助终端渠道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1)通过平安银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及自助终端渠道申购上述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的投资者,均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即原前端申购费率实行8折优惠;原前端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注: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网点柜面渠道申购上述基金,不享受优惠费率。

(2)橙子银行渠道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通过平安银行橙子银行渠道申购上述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的投资者,均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即原前端申购费率实行6折优惠;原前端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2、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1)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原前端申购费率按4折享受优惠;原前端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仍按原前端费率执行。

(2)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现场柜台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原前端申购费率实行8折优惠;原前端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3)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橙子银行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原前端申购费率,按照3折享受优惠。原前端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仍按原前端费率执行。

三、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平安银行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平安银行申购、定投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参与基金产品需已在平安银行开通了基金定投业务。

4、基金交易委托、费率最终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所购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5、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平安银行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各营业网点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公司网址:http:// www.bank.pingan.com

2、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

网站:http:// www.xyfunds.com.cn

本次活动解释权归平安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平安银行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兴业全球基金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浦发银行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鼓励基金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理念,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法定基金交易日),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前端代码:163412)、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前端代码:163415)、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40008)、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40009)参加浦发银行开展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浦发银行定投签约并申购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的合法个人投资者。

二、优惠活动的期限

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的法定基金交易日。

三、优惠活动的内容

投资者通过浦发银行进行定投签约,凡在活动期间成功发起的上述适用基金定投申购业务,享受如下优惠:(1)原定投申购费率高于0.6%,则实行8折优惠;若享受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2)原定投申购费率低于0.6%或固定费用,则按原费率标准执行。

四、注意事项

1、基金定投业务其他未明事项,请遵循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的具体规定。

2、本活动只针对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的前端收费模式,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

3、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不享受以上优惠。

4、基金的申购费率等详细情况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5、若投资者申请基金定投业务的基金处于暂停申购(或暂停大额申购)状态,是否确认由注册登记机构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判定。

6、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浦发银行所有。

五、咨询办法

1、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 www.xyfunds.com.cn

2、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

3、浦发银行各基金销售网点

4、浦发银行网站:http://www.spdb.com.cn

5、浦发银行客服电话:95528

风险提示: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邮储银行个人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回报投资者对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本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储银行")协商一致,决定在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邮储银行开展的个人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1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02(前端)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6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7
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8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9
兴全合润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406
兴全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07(前端)
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09(前端)
兴全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411
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12(前端)
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15(前端)

二、活动时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三、优惠费率

通过邮储银行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进申购(不含定期定额申购)上述指定基金产品的个人投资者,均享有申购费率4折优惠。即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若享有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和低于0.6%或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仅针对在正常申购期的各开放式基金的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1)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的定期定额申购(只享有邮储银行基金定投优惠)、基金转换费率;(2)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3)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2、客户通过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办理申购业务的实际申请日期处于优惠期的,可依规则享受相应优惠。实际申请日期,为客户通过邮储银行按照交易规则向本公司提交申购申请的工作日。基金开放申购日15:00之前成功受理的交易,实际申请日为当日;基金开放申购日15:00以后的,以及非开放申购日的交易,实际申请日均为该基金下一个开放申购日。

3、若投资者申购的基金处于暂停申购(或暂停大额申购)状态,是否确认由注册登记机构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判定。

五、咨询办法

1、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网站:http://www.psbc.com

2、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

网站:http://www.xyfunds.com.cn

该活动解释权归邮储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邮储银行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回报投资者对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6年1月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工商银行开展的"2016倾心回馈"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1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02(前端)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6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7
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8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9
兴全合润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06
兴全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07(前端)
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09(前端)
兴全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11
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12(前端)
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415(前端)

注:本公司所管理的其他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业务并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公告。

二、活动时间

2016年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

三、优惠费率

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进行上述指定基金产品的基金定投申购均享有申购费率8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和低于0.6%或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本次优惠活动,只针对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的前端收费模式,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

四、重要提示

1、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定投申购不享受以上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的,亦无法享受以上优惠。

2、本次优惠活动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

3、若投资者申请基金定投业务的基金处于暂停申购(或暂停大额申购)状态,是否确认由注册登记机构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判定。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站:http://www.icbc.com.cn

2、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0099

网站:http://www.xyfunds.com.cn

该活动解释权归工商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工商银行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关于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2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